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人
BEIREN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8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而作出。

茲載列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刊登之《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日常關聯交易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焦瑞芳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培武先生、陳邦設先生、姜馳女士，非執行董事包括滕明智先生、吳東波女士、李升高先生、魏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雙儒先生、王徽女士、謝炳光先生及王德玉先生。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 1、公司向北京莫尼自控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莫尼公司”）购买配件；
- 2、公司委托北京北瀛铸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瀛公司”）加工铸件；
- 3、公司将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场地租给北瀛公司使用。

● 关联人回避事宜

1、表决公司与莫尼公司的关联交易时，由于公司董事长张培武先生为莫尼公司董事长，故关联董事张培武先生回避表决；

2、表决公司委托北瀛公司加工铸件的关联交易时，由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北瀛公司董事长，故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表决公司将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场地租给北瀛公司使用的关联交易时，由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北瀛公司董事长，故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 公司持有莫尼公司 49% 股权，北瀛公司 20% 股权，并且公司两位高管分别担任莫尼公司和北瀛公司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 上述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指导，定价公允，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形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关联交易概述

- 1、公司向莫尼公司购买印刷机墨色控制系统，并与其签订《墨色控制系统购销协议》，协议有效期一年；
- 2、公司产品的部分零部件为铸件，公司委托北瀛公司加工铸件，并与其签订《铸件加

工协议》，协议有效期一年。

3、 公司将公司位于北京市大兴区瀛海工业区南环路 1 号的办公楼、生产厂房等房屋建筑物和场地总面积 62000 平方米租给北瀛公司作为办公、生产使用，并与其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协议有效期一年。

二、关联方介绍

1、 公司名称：北京莫尼自控系统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中外合资公司

注册地：朝阳区广渠路南侧 44 号

法人代表：张培武

注册资本：1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19 日

主要经营业务：销售印刷机水墨控制系统

本次关联交易止，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净资产 5%或 3000 万元以上。

2、 公司名称：北京北瀛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大兴区瀛海镇工业区南环路 1 号

法人代表：陈长革

注册资本：568 万元

成立日期：2001 年 01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制造及销售零部件及铸件

本次关联交易止，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净资产 5%且 3000 万元以上。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交易类型	交易标的	备注
1	莫尼公司	采购零部件	公司向莫尼公司采购其生产的墨色控制系统，用于制造印刷机械及向最终用户提供维修服务，全年采购交易金额不得超过 2000 万元。	
2	北瀛公司	委托加工	2013 年公司向北瀛公司采购铸件共计 1300 吨，其中卷筒纸产品 1050 吨、单张纸产品 250 吨。	
		房屋租赁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工业区南环路 1 号的办公楼、生产厂房等房屋建筑物和场地总面积 62000 平方米，其中房屋总建筑面积 21955.8 平方米。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公司与莫尼公司签订《墨色控制系统购销协议书》，协议书有效期为一年。2013 年公司向莫尼公司采购其生产的墨色控制系统，用于制造印刷机械及向最终用户提供维修服务，全年采购交易金额不得超过 2000 万元。双方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参考双方确认的技术文件制定结算价格，具体产品型号、数量、金额及供货时间，根据公司的生产安排，另行签订《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合同》。

2、公司与北瀛公司签订《外协委托加工协议》，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公司 2013 年全年向北瀛公司采购共计 1300 吨 1100 万元（含税），其中卷筒纸产品约 1050 吨，800 万元（含税），单张纸产品 250 吨，300 万元（含税），价格以双方确认并维护到 ERP 系统的订单以价格通知作为最终结算标准。

3、公司与北瀛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合同有效期一年。公司将公司位于北京市大兴区瀛海工业区南环路 1 号的办公楼、生产厂房等房屋建筑物和场地总面积 62000 平方米，其中房屋总建筑面积 21955.8 平方米，租给北瀛公司作为办公、生产使用。

经双方协商一致，年租金总计：肆佰肆拾万柒仟零陆拾肆元陆角捌分（¥4407064.68 元）。租金按季度交纳，季度租金总计：壹佰壹拾万壹仟柒佰陆拾陆元壹角柒分（¥1101766.17 元），由北瀛公司于每季度末交付本季度租金给公司。

四、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以下合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10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德玉先生因公务不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徽女士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协议事项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	说明
公司向莫尼公司购买印刷机墨色控制系统	10	0	0	关联董事张培武先生避表决
公司委托北瀛公司加工铸件	11	0	0	
公司将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场地租给北瀛公司使用	11	0	0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将部分闲置厂房租给北瀛公司使用，租金参照市场价格，未对公司形成不利的影响，此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利益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公司产品部分零部件为铸件，公司常年委托北瀛公司加工铸件。墨尼公司产品为公司生

产印刷机的配套部件，公司常年向其采购墨色控制系统。上述两项交易由于专业化较强，此类关联交易在一定时期内长期存在，且采购价格不高于同类供应商，未对公司形成不利的影响。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利益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是对公司信息披露和决策程序的规范。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在审议和表决的过程中，针对不同协议，关联董事张培武先生回避表决。该等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以及经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 3、《墨色控制系统购销协议书》、《外协委托加工协议》、《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27日